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承辦人：吳品樺

電話：02-24201122 #2418

傳真：02-24227791

電子信箱：peggy1657725@mail.klcg.gov.tw

基隆市仁一路265巷8號

受文者：基隆市地政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05月03日

發文字號：基府地籍貳字第1080219500C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為促進地政同仁對兩岸人民購置不動產及辦理遺產繼承相關規範之瞭解，本府訂於108年5月15日上午9時至12時10分於本府4樓禮堂舉辦「兩岸人民購置不動產及辦理遺產繼承法規與實務交流計畫」研習，請依後附參訓單位及人數分配表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請參加人員全程參與，勿有遲到、早退情形；另為響應節能減碳，研習會地點不供應紙杯，請自備環保杯。
- 二、隨文檢附參訓名額分配表、課程表及報名表各1份，請統一由各公會填妥報名表於108年5月10日前傳真或以電子郵件寄送至承辦人信箱。

正本：基隆市地政士公會、基隆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府地政處重劃科、本府地政處（均含附件）

市長 林右昌

**基隆市政府108年度「兩岸人民購置不動產
及辦理遺產繼承法規與實務交流計畫研習會」參訓名額分配表**

研習時間		5月15日(星期三)
編號	單位(機關)	遴派人數
1	民政處	2
2	財政處	2
3	產業發展處	2
4	工務處	2
5	教育處	2
6	都市發展處	2
7	社會處	2
8	地政處	8
9	交通旅遊處	2
10	行政處	2
11	研考處	2
12	主計處	2
13	人事處	2
14	政風處	2
15	基隆市稅務局	2
16	基隆市安樂地政事務所	15
17	基隆市信義地政事務所	10
18	基隆市中正區公所	1
19	基隆市信義區公所	1
20	基隆市仁愛區公所	1
21	基隆市安樂區公所	1
22	基隆市中山區公所	1
23	基隆市暖暖區公所	1
24	基隆市七堵區公所	1
25	基隆市中正區戶政事務所	1
26	基隆市信義區戶政事務所	1
27	基隆市仁愛區戶政事務所	1
28	基隆市安樂區戶政事務所	1
29	基隆市中山區戶政事務所	1
30	基隆市暖暖區戶政事務所	1
31	基隆市七堵區戶政事務所	1
32	基隆市地政士公會	9
33	基隆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8
34	基隆市地政志工	5
35	新北市政府瑞芳地政事務所	1
36	新北市政府中和地政事務所	1
37	新北市政府三重地政事務所	1
合計		100

備註：未列入本參訓名額分配表之機關(單位)，請視業務推動情形斟酌指派報名參加。

「兩岸人民購置不動產及辦理遺產繼承
法規與實務交流計畫研習會」報名表

編號	單位(機關)	姓名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6			<input type="checkbox"/>
7			<input type="checkbox"/>
8			<input type="checkbox"/>
9			<input type="checkbox"/>

※ 請於 108 年 5 月 10 日 (星期五) 下班前傳真至 02-24227791 或以電子郵件傳送至承辦人信箱(peggy1657725@mail.klcc.gov.tw)

※ 本府承辦人聯絡電話：02-24201122 轉 2418 (吳品樺)

「兩岸人民購置不動產及辦理遺產繼承
法規與實務交流計畫研習會」課程表

講習時間：108/5/15（星期三）

講習主題：兩岸人民購置不動產及辦理遺產繼承應注意事項

講 師：姜志俊律師

時 間	課 程
08:30~09:00	報到
09:00~10:30	兩岸人民購置不動產及辦理遺產繼承應注意事項
10:30~10:40	茶敘時間
10:40~12:10	兩岸人民購置不動產及辦理遺產繼承應注意事項